

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

二〇一九年 一月

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社保文件规定，社保局主要职责是：根据《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1999年国务院第13次常务会议通过）、省政府印发的《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吉政发【2014】29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28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年金基金归集账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厅发【2017】110号）文件及其它相关法规制度经办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失业保险及职业年金。负责征收养老、失业保险费，发放养老、失业、城乡居保及机关事业单位待遇，建立、接收、管理业务及退休人员档案，管理养老、失业、城乡居保及机关事业单位基金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能，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部门内设 19 个机构，分别为综合业务科、咨询服务科、企业职工社会保险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科、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科、职业年金科、内控审计科、稽核科、基金科、信息科、信访办公室、办公室、人事教育科、纪检监察室、铁东区分局、铁西区分局、经济开发区分局、机关党委、社会保险档案管理中心。

下设 0 家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附表：1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46.5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7.60
经费拨款（补助）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31
非税收入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2.61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146.5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146.52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上年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总 计	1146.52	支 出 总 计	1146.52

附表:3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7.60	1,037.60	918.59	115.87	3.14				
人力资源和社保管理事务	916.58	916.58	797.57	115.87	3.14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916.58	916.58	797.57	115.87	3.14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02	121.02	12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02	121.02	121.0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31	36.31	36.31						
事业单位医疗	36.31	36.31	36.31						
住房保障支出	72.61	72.61	72.61						
住房改革支出	72.61	72.61	72.61						
住房公积金	72.61	72.61	72.61						

附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7.60	1037.6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险管理事务	916.59	916.5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916.59	916.59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02	12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02	121.02	
卫生健康支出	36.31	36.3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1	36.31	
事业单位医疗	36.31	36.31	
住房保障支出	72.61	72.61	
住房改革支出	72.61	72.61	
住房公积金	72.61	72.61	
合计	1146.52	1146.52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46.52	1146.52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27.51	1027.51	
基本工资	605.09	605.09	
津贴补贴			
奖金	191.44	191.44	
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1.02	121.02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31	36.3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	1.04	
住房公积金	72.61	72.61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87	115.87	
办公费	10	10.00	
印刷费	5	5.00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1	1.00	
电费	6.5	6.50	
邮电费	3	3.00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5	5.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	3	3.00	
租赁费			
会议费	2	2.00	
培训费	0.5	0.50	
公务接待费	1	1.00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64.37	64.37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	14.5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4	3.14	
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3.14	3.14	
救济费			
医疗费补助			
助学金			
奖励金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附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预算数	备 注
合 计	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	
3、公务用车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 1、“2019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1个预算单位。
- 2、“2019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151人，其中：在职人员106人，离退休人员45人。

附件：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预算部门(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预算部门及编码		高层预算单位及编码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中长期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19年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19年收支总预算1,146.52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增加29.08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预算增加。

二、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万元，与2018年一致。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

2、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19年部门本级1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5.87万元（含工资代发的交通补贴64.37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1.19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9 年我单位纳入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

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